

## 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聘任 2020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拟继续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该所在担任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期间，按照相关规则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勤勉尽责，较好地完成公司各项审计任务。2019 年度，公司支付给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的年度审计报酬为 172 万元（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 132 万元，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 40 万元）。公司拟继续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 2020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机构信息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前身是北京市财政局于 1981 年成立的北京会计师事务所，1998 年 6 月脱钩改制并与京都会计师事务所合并，2011 年经北京市财政局批准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2012 年更名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为徐华，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 5 层。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已取得北京市财政局颁发的执业证书（证书序号：NO 019877），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和首批获准从事特大型国有企

业审计业务资格，以及首批取得金融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首批获得财政部、证监会颁发的内地事务所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资格，并在美国 PCAOB 注册。致同会计师事务所过去二十多年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5.4 亿元，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是致同国际（Grant Thornton）的中国成员所。

## 2、人员信息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目前从业人员超过 5000 人，其中合伙人 196 名；截至 2019 年末有 1179 名注册会计师，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800 人。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王涛，注册会计师，1998 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至今为 2 家上市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超过 10 家上市公司年报审计等证券服务。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佟西涛，注册会计师，2010 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至今为 2 家上市公司提供过年报审计证券服务。

## 3、业务信息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2018 年度业务收入 18.36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13.65 亿元，证券业务 2.28 亿元。上市公司 2018 年报审计 185 家，收费总额 2.57 亿元，上市公司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和房地产业，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具有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 4、执业信息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王涛（拟签字项目合伙人）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 20 年，佟西涛（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 4 年，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苏洋拟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苏洋，注册会计师，1995 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2015 年成为质控合伙人，在事务所主要任职致同中国董事、首席财务官及深圳办公室管理合伙人，同时担任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的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 5、诚信记录

最近三年，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累计受（收）到证券监管部门行政处罚一份、证券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六份、交易所和股转中心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三份，其中行政处罚系山西证监局作出，因太化股份 2014 年年报未完整披露贸易收入确认具体方法，其控股子公司通过实施无商业实质的贸易业务虚增营业收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对财务报表审计时未勤勉尽责。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王涛、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佟西涛最近三年未受（收）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查阅了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的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纪录，对该所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进行了审查，我们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已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执业能力胜任，出具的审计报告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请审议继续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 （1）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事前审阅了公司聘任 2020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认为该所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2）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聘任 2020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我们一致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规模较大，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其作为公司改制上市和上市后的审计机构，勤勉尽责，圆满地完成公司各项审计任务。我们同意公司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内控审计机构。

### 3、审议程序以及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聘任 2020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拟继续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本事项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5 日